

证券代码：300739

证券简称：明阳电路

公告编号：2025-050

债券代码：123087

债券简称：明电转债

债券代码：123203

债券简称：明电转 02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明电转 02”转股价格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债券代码：123203 债券简称：明电转 02
2. 本次调整前转股价格：11.91 元/股
3. 本次调整后转股价格：11.78 元/股
4. 本次调整转股价格生效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一、关于“明电转 02”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95 号）文同意注册的批复，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448.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00 元，发行总额 44,85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 44,85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明电转 02”，债券代码“123203”。

根据《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明电转 02”转股价格调整及结果

1. 价格调整依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获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0 股后的 343,963,73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44,715,286.07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方案公告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可转债转股等事项导致股本发生变动的，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将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股权登记日）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2. 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明电转 02”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D=11.91-0.13=11.78 \text{ 元/股}$$

调整后的“明电转 02”转股价格为 11.7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5 月 30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